

副本

合同协议书

广德县桐汭河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德县桐汭河综合治理工程施工Ⅱ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安徽天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广德县桐汭河综合治理工程施工Ⅱ标段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广德县桐汭河综合治理工程施工Ⅱ标段。
- (2) 工程地点：广德县誓节镇境内。
- (3) 工程规模：河道疏浚、清障 4.538km，提防加固 9.34km，护坡、护岸 4.29km，新建桥梁 2 座，滨河大道 7.78km，拆除重建穿堤涵 7 座等工程。
建设任务：桥梁、滨河大道、护坡护岸等。

2.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它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工程承包范围及合同工程量

- (1)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名称；其中渠系或堤防工程，必须标注起止里程桩号）详见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
- (2) 主要合同工程量：（以招标文件为准）
详见招标文件。

5. 合同价款

- (1) 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固定单价承包。
- (2)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肆拾柒万零肆佰壹拾叁元叁角整 元

(Y48470413.30元)、投标报价系数(Y)92.20% (保留两位小数), 其中: 施工安全措施费315000.00元; 临时工程费978180.00元, 暂列金额1000000.00元, 暂估价____万元。

6. 承包人项目经理: 赵思伙, 技术负责人: 张子茹。

7.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履约担保

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约定按时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本合同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金)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柒拾万元。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保证在发包人颁发合同工程完工证书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合同工程完工证书颁发后 28 天内将履约担保退还给承包人。

11. 合同工期及进度

(1) 计划工期为 510 天, 开工日期 2018.1.8, 完工日期 2019.6.1。

(2) 为满足本工程总工期的要求, 承包人承诺采取一切有效措施, 使本合同以下关键项目进度满足控制性工期要求。

关键项目控制性工期表

序号	关键项目名称	最迟完工日期	备注
1	桥梁工程	2018.8.30	
2	穿堤建筑物	2018.10.25	
3	提防及护坡护岸工程	2018.11.20	
4	路面工程	2019.5.30	

1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包括: /。

13.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以下情形, 按规定进行变更:

(1) 取消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 但被取消的工作不能转由发包人或其他人实施;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或其他特性;

(3) 改变合同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或尺寸;

(4)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 (5) 为完成工程需要追加的额外工作;
- (6) 减少合同中项目的工程量的结算单价不变。增加合同中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合同工程总量的 15% 时, 增加的 15% (含) 以内部分工程量的单价仍按投标价确定, 超出 15% 部分的工程量按以下方式确定单价:

按现行水利工程造价管理规定进行组价, 将组价乘以投标报价系数, 作为结算单价; 具体组价方法为: 参考水利部颁布的现行有关预算定额和安徽省相应补充定额, 上述定额不含的, 参照其它行业现行预算定额; 人工、材料、机械台班价格采用投标价格水平; 有关费率及工程单价编制按水利部和安徽省有关现行规定执行。

14. 价格调整

(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无。

(2) 政策性调整引起的价格调整

无。

15. 预付款

(1) 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 %, 分 / 次支付给承包人。

各次预付款的支付额度与付款时间为:

1) 第一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 / %, 付款时间应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后, 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发包人认可的工程预付款担保, 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

2) 第二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 / %, 付款时间需待承包人主要设备进入工地后, 其估算价值已达到本次预付款金额时, 由承包人提出书面申请, 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 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

3)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额度和预付方法约定为: / 。

16. 质量保证金

每个付款周期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进度付款的 20 %, 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 %。

17. 缺陷责任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 完工验收合格后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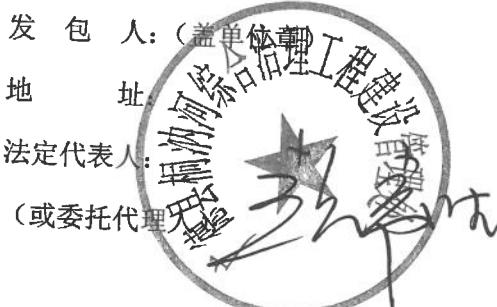
18. 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应及时向当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如仍得不到解决，则应及时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申诉。

19. 本协议书一式8份，合同双方各执4份。

2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A circular stamp with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text "河南科技大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Henan Jiaotong University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and "盖章" (Stamp). There is handwritten text "33" over the stamp.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018年1月8日

2018年1月8日